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肉业"或"公司")第十 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 2025年12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 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 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 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银蕨农场有限公司申请新增短期银行流动资金授信额 度的议案,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海外子公司银蕨农场有限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在现有授信基础上,新增 8000万新西兰元短期季节性流动资金临时授信,使总授信金额达到5亿新西兰元, 用于应对潜在的季节性牲畜采购。临时授信期间预计为2025年12月至2026年3月 31日(以实际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下午2:00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如下:

审议关于银蕨农场有限公司申请新增短期银行流动资金授信额度的议案 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10日

(详见2025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光明 肉业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上海光明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